

興國州志卷之八

學校志

學宮

各州郡立學由來久矣方志學校一門於歷代崇祀先師及諸賢從祀本末次至祭器樂器禮儀詳悉登載已涉統同舊志更以學政全書編載成卷體例尤為不合今惟取一州學校興修年代及學租學額悉著於篇而書院試院京館及賓興公款皆學中事也備錄於後

宋

興國州志

卷八 學宮

仁宗慶歷四年甲申詔州縣立學興國軍學自此始在今州治西

北隅面放生池

或云即舊公館或云福聖寺傍

學宮後為宏覽堂

神宗熙寧間徙治南地卑濕學者病之

哲宗元祐七年壬申知州胡師文徙於舊址之岡西附東向

孝宗乾道六年庚寅知軍葉模以市聲相襍改建西岡北附南向

即今學宮後岡王質有記

植柏於殿西北隅

寧宗嘉定七年甲戌知軍李壽朋廣大成殿本年知軍虞旒孫改

建門隄增宏規制立泮水詠歸二亭

軍教授聞人模有記

元

世祖至元十四年丁丑陞軍爲路立路學

順帝後至元六年庚辰總管申克溫葺堂廡建公廡創大成雅樂

新從祀像

傳行簡  
有記

至正三年癸未總管焦思忠以禮殿卑陋重修

姚希載有傳

至正六年丙戌達魯花赤石抹帖木耳不花總管蕭正臣創建

兩廡奉從祀像建應門列棨戟作東西齋櫺星門

歐陽元有記

至正八年戊子教授陳松年修大成殿廊宇講堂葺齋舍補祭

器創學倉

陳松年有記

至正十二年壬辰兵燹城郭邱墟禮殿獨存

興國州志

卷八 學宮

二

明

洪武四年辛亥

舊志據胡仲記更正

通判鄭瓌署府事卜地增廓重

建兩廡戟門明倫堂東西齋東爲日新齋西爲進德修業齋

黃

州府教授胡仲有記

洪武六年癸丑同知翟珪改建明倫堂於 文廟後改舊明倫堂

爲集義堂設東西齋築隄於泮池之左以通學者往來重建泮

水詠歸二亭於隄上

洪武三十年丁丑知州李文聲修二舊亭廣神廚五間於西廡後

築杏壇於明倫堂後

天順三年己卯州同李暄重修太常寺少卿彭時有記

成化八年壬辰知州葉普重建明倫堂於舊堂之左闢射圃於虎

山之麓以殺其勢工部郎中吳瑄有記

宏治十四年辛酉知州胡瀛以學宮不宜居後岡之巔徙明倫堂

於今址南向聖殿兩廡戟門居前舊泮池十餘畝約而小之中

置石橋徙官廨四所於龍山下王守仁有記

正德缺年知州李東重修

嘉靖九年庚寅冬十月改稱文宣王曰先師孔子去塑像題以木

主別作啟聖祠十六年丁酉知州劉綸建啟聖祠於學右十九

興國州志 卷八 學宮 三

年庚子知州吳希賢改建於聖廟左二十九年庚戌知州周鵬

修牆垣砌以磚侍郎朱廷立有記學東南隅建學正宅一訓導宅三東

為坊曰義路禮門判官晏梅題西為號舍凡三十楹胡瀛建前為學門

在櫺星門左

國朝

順治八年辛卯巡道李呈祥捐修大成殿並兩廡戟門碑在明倫堂右建

崇聖祠

順治十七年庚子知州楊霖重修大成殿兩廡戟門工未竣遷去

後任楊遵學正程一棐訓導羅光映捐俸繼成之盧高有記

康熙五十四年乙未知州高夢龍修大成殿敬一亭

徐學榜有記

雍正二年甲辰知州黃澄修兩廡鄉賢祠名宦祠戟門櫺星門三年乙巳修明倫堂六年戊申修泮池並橋

雍正九年辛亥署教諭顏星建啟聖祠

有記

雍正十三年乙卯知州高鑒暨州紳士庶重修大成殿

戟門建碑

改射

圃於學左

有記

乾隆二十四年己卯知州蔣曰棠重修

蔡卜年有記

乾隆三十三年戊子學正諶潮重修

有記

嘉慶十三年戊辰知州椿齡重修

有記

興國州志

卷八

學宮

四

道光二十八年戊申大水冲塌明年更甚三十年庚戌知州宋宴

春同州人陳光亨及衆紳耆等勸捐重修培高基址累石爲垣

殿廡泮池悉加葺治

咸豐三年癸丑粵匪竄州古柏被燬

咸豐十一年辛酉粵匪李秀成竄州墻垣多被毀州人陳光亨及

衆紳耆等酌提公款修補改明倫堂爲崇聖祠改敬一亭爲明

倫堂而建尊經閣於其上遷敬一亭於殿之東北隅與古柏亭

相對

學碑

宋

御製元聖文宣王贊并加封號詔碑

高宗御書孝經石刻

魯國圖碑

元

成宗大德十一年加聖號詔碑

國朝

欽定條約八則頒刻學宮卧碑

興國州志

卷八 學碑

五

御製訓飭士子文碑

御製平定青海文碑

四箴碑 在敬一亭內

唐狄梁公碑

舊志宋公刻石學宮其時蘇東之坡文訪之李仲覽為三書

絕碑云

學額

文學附學生員原額歲科各十五名雍正四年奉

詔大學增生員五名今定額歲科各二十名

武學生員歲試定額十五名

廩膳生員三十名

增廣生員三十名

歲貢三年二名

咸豐八年督撫會 奏興國州團練出力奉

旨加廣文武學額各二名以本年爲始永遠遵行

興國州志

卷八 學額

六

咸豐九年督撫會 奏興國捐輸至本年止共銀六萬五千

四百四十二兩五錢七分五釐以六萬兩請廣永額文武各

六名以四千兩請廣一次額文武各二名文以十年科試爲

始武以十一年歲試爲始餘銀歸於續案併計辦理

同治三年督撫會 奏興國捐輸併咸豐九年餘銀一千四

百四十二兩五錢七分五釐共銀七萬六千五百七十二兩

零七分五釐以四萬兩請廣永額文武各四名共足十名之

限定例大州縣加額不過十名又以三萬六千兩請廣一次額文武各十

八名分作兩次取進以四年歲試爲始餘銀歸於續案併計

辦理

同治六年部議興國捐輸併三年餘銀五百七十二兩零七分五釐共銀四萬二千九百一十五兩三錢三分五釐因永額已足十名不准再加請以銀四萬二千兩加廣一次額文武各二十一名分作兩次取進以七年歲試爲始餘銀歸於續案併計辦理以後停止  
今共除加廣外永額歲試文三十二名武二十七名科試文三十二名

學租附

宋山通係官山昔爲豪族侵占暗載地米開種因而盜賣瑞民且強禁州民采樵郡守唐將價一百餘兩贖回查勘立界入官柴山聽民樵采熟地佃民耕種每年納租銀三兩四錢八分州牧送學并港口麥租一起支用案卷俱存可查崇禎二年老志註

原額學田八石共納租穀五十石舊書開載於崇禎年間奉院變價充餉無存今查學院冊開康熙二十六年清出麥地學基湖漁折價等項共銀三十兩六錢三分五釐內土名港

口火簾董基墩等處麥地二頃四十八畝四分四釐七毫二絲五忽佃民吳甫國石廷念等承種乾隆二十九年清查案內議定每畝折銀五分四釐六毫共租穀折銀一十三兩五錢六分五釐較舊書原額載租銀一十二兩計增銀一兩五錢六分五釐又學前基地二百三十間半今又清出租屋二十間二共基地租屋二百五十間半民李雲可明實宜袁良辟等佃住每間認納地租銀七分共納地租銀一十七兩五錢三分五釐又學前深簾湖業甲袁政謙朱秉玉石順忠等每年認納湖漁折價共納稞銀二兩五錢以上共納租銀三



十三兩六錢係賑給貧生按名入冊 奏銷  
港口草稞於道光元年學政吳邦哲移請知州奚大壯立案  
每歲繳錢貳拾千遇期交納定歸齋長收管非關學宮不得  
私行開銷

附錄港口麥地弓數

舊志載官莊墩橫路港口上墩麥地共計三千三百一十四弓三尺

富水湖魚稞

州治南兩湖左渾湖右富水湖富水湖屬儒學取稞碑載  
明倫堂